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镇人民政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要求，现由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镇人民政府编制并公布。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组成，其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在“上海浦东”门户网站上下载(www.pudong.gov.cn)。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方面。

2024 年，康桥镇为全面做好信息公开工作，坚持“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积极做好主动公开工作。康桥镇通过政务公开平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99 条，包括做好规范性文件的发布；及时更新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详细信息；公开政府财政预决算、部门预算；公开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情况；公开促进就业等方面的政策、措施及实施情况等。康桥镇还通过政务新媒体、乐活康桥微信公众号平台主动公开政策信息和便民信息 231 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严格执行《条例》《规定》，强化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及时、规范、有效地回应申请人核心诉求，突出释法说理，充分便民指引，依法保障申请人合理获取信息的需求，持续提高办理质量和服务实效。

2024 年，康桥镇政府共收到各类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64 件，较上年度减少 33.3%；办结 58 件（含上年结转申请 1 件，详见后表），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7 件，年内镇政府发生有关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的行政复议 1 件，行政诉讼 1 件，目前均无纠错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和发布审查机制，在公文形成时同步进行保密审查，及时将公文备案、公开。健全公开属性的定期审查和动态调整机制，推进历史政府信息的转化公开，对已具备主动公开条件的公文类信息予以转化公开。强化政府信息安全管理。

（四）公共平台建设方面。

推进政务新媒体建设，拓展渠道，提升信息公开服务水平。依托“乐活康桥”微信公众号，及时更新政府工作动态，发布图文政策解读，发起 2025 年为民办实事工程投票收集民意等。

（五）监督保障方面。

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制度，设立监督电话，接受群众和社会的监督，努力形成多主体、多渠道、多层次的监管体系，为信息公开的公正、公平提供保障。严格推进 2024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顺利通过新区各项考评。根据新区政务公开社会评议

结果，对标对表找出问题所在和接下去应该改进的方向，如对政府网站政务公开栏目下子栏目进行常态化更新等。积极参加新区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培训。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1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33		
行政强制	168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64	0	0	0	0	0	6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7	0	0	0	0	0	27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0	0	1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1	0	0	0	0	0	1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3	0	0	0	0	0	13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0	0	0	0	0	3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1	0	0	0	0	0	1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6	0	0	0	0	0	6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0	0	0	0	0	3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5	0	0	0	0	0	5
	(七) 总计		60	0	0	0	0	0	6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7	0	0	0	0	0	7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0	0	0	1	0	0	0	1	1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镇政府的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进步，但仍有需要进一步改进的地方。一是政务公开相

关工作人员对于业务相关政策、法规专业知识的掌握需进一步提高。下一步将继续加强对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业务水平。二是积极拓展政务公开新渠道，注重政务公开工作的创新举措，加大政策解读力度，探索政社合作，让居民“听得懂”、“信得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镇深入贯彻上海市、浦东新区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认真落实《2024 年浦东新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文件精神，切实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的落实。

（一）夯实基础工作。依法及时完成依申请公开工作；扎实做好公文备案工作；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属性审查，规范发布主动公开的公文；按照标签目录明确政策文件的标签分类，为数字化归集和推送夯实基础。

（二）优化政策全流程服务。推进政策集成式发布，为近百家企业派送“惠企政策服务包”，包含新区最新的就业、税收、政策解读、办事指南等内容，实现最大政策效应。做好政策解读材料与政策文件同步起草、同步审签、同步发布“三同步”，做到“应解读、尽解读”。在区政府门户网站重大行政决策专栏及时、规范发布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全流程信息，决策目录与决策事项信息实现超链接。

（三）举办开放日活动。结合年度重点工作，8 月份举办以“探索人才服务新模式，构筑引才聚才新高地”为主题的政府开放日活动。活动加深了企业、居民对康桥镇在吸引人才、服务人才方面的政策解读。旨在畅通政民沟通渠道，提高政务工作透明

度，搭建政民互通“连心桥”，使各项工作更有公信力、凝聚力和执行力。

（四）优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做好为民办实事项目立项、推进情况信息公开。及时发布就业创业、技能培训等信息，做好就业支持政策的发布、解读和推送工作。及时发布“两旧一村”和“15 分钟生活服务圈”的建设情况。通过政府网站公开重大事项决策目录，做好全流程公开。

（五）信息公开处理费。本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